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

##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为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副厅级。

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主要职责有五项：

- 一是承担自治区矿山安全、煤田火灾防治及事故救援技术服务保障工作；
- 二是参与自治区矿山安全督导检查、矿山安全事故调查和评估工作；
- 三是承担自治区矿山安全监测、预警技术服务工作；
- 四是承担自治区矿山安全培训工作；
- 五是完成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处室，分别是：综合业务部、矿山安全技术部、矿山安全监测监控部、煤田火灾防治部、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一部、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二部、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三部、机关党委（人力资源部）、离退休人员工作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编制数287，实有人数530人，其中：在职192人，增加2人；退休337人，减少10人；离休1人，增加0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4,501.4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4,501.40</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501.4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基金预算拨款</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7.7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7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526.80</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77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b>526.80</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3.96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526.8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5,028.21</b>	<b>支出总计</b>	<b>5,028.21</b>

表 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5,028.21	4,501.40	4,501.40									526.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7.78	1,127.78	1,127.78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7.78	1,117.78	1,117.7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4.76	744.76	74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02	373.02	37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70	356.70	356.7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70	356.70	356.7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50	193.50	193.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0	163.20	16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77	279.77	279.7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77	279.77	279.77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9.77	279.77	279.77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3,263.96</b>	<b>2,737.16</b>	<b>2,737.16</b>									<b>526.80</b>
<b>224</b>	<b>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3,263.96</b>	<b>2,737.16</b>	<b>2,737.16</b>									<b>526.80</b>
224	01	04	灾害风险防治	526.80											526.80
224	01	50	事业运行	2,737.16	2,737.16	2,737.16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5,028.21</b>	<b>4,491.40</b>	<b>536.8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27.78</b>	<b>1,117.78</b>	<b>10.00</b>
<b>208</b>	<b>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10.00</b>		<b>10.00</b>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117.78</b>	<b>1,117.78</b>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4.76	74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02	373.0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56.70</b>	<b>356.70</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56.70</b>	<b>356.70</b>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50	193.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0	163.2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79.77</b>	<b>279.77</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79.77</b>	<b>279.77</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9.77	279.77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3,263.96</b>	<b>2,737.16</b>	<b>526.80</b>
<b>224</b>	<b>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3,263.96</b>	<b>2,737.16</b>	<b>526.80</b>
224	01	04	灾害风险防治	526.80		526.80
224	01	50	事业运行	2,737.16	2,737.16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4,501.4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501.4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7.78	1,127.7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70	356.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77	279.7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37.16	2,737.16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4,501.40</b>	<b>支出总计</b>	<b>4,501.40</b>	<b>4,501.40</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4,501.40</b>	<b>4,491.40</b>	<b>10.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27.78</b>	<b>1,117.78</b>	<b>10.00</b>
<b>208</b>	<b>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10.00</b>		<b>10.00</b>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117.78</b>	<b>1,117.78</b>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4.76	74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02	373.0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56.70</b>	<b>356.70</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56.70</b>	<b>356.70</b>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50	193.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0	163.2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79.77</b>	<b>279.77</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79.77</b>	<b>279.77</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9.77	279.77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2,737.16</b>	<b>2,737.16</b>	
<b>224</b>	<b>01</b>		<b>应急管理事务</b>	<b>2,737.16</b>	<b>2,737.16</b>	
224	01	50	事业运行	2,737.16	2,737.16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b>总计</b>	<b>4,491.40</b>	<b>4,223.79</b>	<b>267.6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3,479.03</b>	<b>3,479.03</b>	
301	01	基本工资	995.29	995.29	
301	02	津贴补贴	190.79	190.79	
301	03	奖金	517.77	517.77	
301	07	绩效工资	644.47	644.4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02	373.0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50	193.5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20	163.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29	51.2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79.77	279.7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94	69.94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67.61</b>		<b>267.61</b>
302	01	办公费	47.42		47.42
302	05	水费	10.00		10.00
302	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13.00		13.00
302	08	取暖费	53.21		53.21
302	11	差旅费	5.00		5.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	28	工会经费	46.63		46.63
302	29	福利费	41.96		41.9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9		20.3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744.76</b>	<b>744.76</b>	
303	01	离休费	15.55	15.55	
303	02	退休费	665.62	665.6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9	63.59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自治区人事人才项目	10.00		10.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b>19.00</b>	<b>19.00</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b>15.00</b>	<b>15.00</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15.00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b>总计</b>	<b>526.80</b>					<b>526.80</b>			<b>526.80</b>
2024 年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	407.39					407.39			407.39
2024 年矿山安全培训项目	50.00					50.00			50.00
2024 年后勤保障项目	69.42					69.42			69.42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028.2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5,028.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501.40 万元，占 89.52%，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21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与离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故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35.7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矿

山安全培训项目、后勤保障项目由 2023 年结转至 2024 年，2024 年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

财政拨款结转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3,476.0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新疆乌苏四棵树、吉木萨尔水西沟和奇台将军戈壁煤田火区灭火工程项目已于 2023 年结束，故 2024 年未安排该项目有关预算。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526.80 万元，占 10.48%，比上年预算增加 526.8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矿山安全培训项目、后勤保障项目由 2023 年结转至 2024 年，2024 年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5,028.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91.40 万元，占 89.3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1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与离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故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536.80 万元，占 10.68%，比上年预算减少 4,175.05 万元，下降 88.61%，主要原因是一、新疆乌苏四棵树、吉木萨尔水西沟和奇台将军戈壁煤田火区灭火工程项目已于 2023 年结束，故 2024 年未安排该项目有关预算；二、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矿山安全培训项目、后勤保障项目，较上年相比均减少相关预算。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01.4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1.4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7.7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医疗费等；卫生健康支出 356.7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279.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37.1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类项目的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和运转类日常公用项目的支出。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501.4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9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1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与离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自治区人事人才项目，故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增加 1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27.78 万元，占 25.05%。
- 2、卫生健康支出（类）356.70 万元，占 7.92%。
- 3、住房保障支出（类）279.77 万元，占 6.22%。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737.16万元，占60.81%。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自治区人事人才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744.7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3.17万元，下降24.61%。主要原因是2024年取消离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73.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78万元，增长12.95%。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计算基数。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9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70万元，增长25.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增加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计算基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6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72万元，增长12.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增加了公务员医疗补助的计算基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79.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09万元，增长12.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增加了住房公积金的计算基数。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737.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3.09万元，增长8.44%。主要原因是一、2024年在职人员人数增加，且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基数增加，导致工资福利部分预算增加；二、由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的增加，对应公用经费中工会经费与福利费也较上年有所增加。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91.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23.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67.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人事人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1年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应急管理厅、新疆煤矿安全监察局等8部门制定了《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实施方案》，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印发实施，要求在2025年，全区生产煤矿全部达到初级智能化及以上水平，时间紧，任务重，技术难度大。鉴于此，开展智慧化矿山建设培训尤为重要，亟需打造专业化智慧矿山人才队伍，以全面提升智能化山建设、管理和运维水平，以智能化建设促

进矿山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助力新疆应急管理和矿山信息化建设高质量发展，为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智能化矿山建设高级研修班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9.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4.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与上年保持

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与上年保持一致。

##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526.8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526.8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后勤保障项目 69.42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及耗材；确保房屋出租业务有序进行，提高办公及设备物资存储场所安全保障。

2. 2024 年矿山安全培训项目 50.00 万元，主要用于承办智慧化矿山建设、煤田火灾防治能力提升、矿山安全服务保障能力提升培训班。

3. 2024 年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 407.39 万元，主要用于一、根据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职能，负责全疆煤田火区、初生火区的督促治理工作；完成矿山安全检查工作，督促矿山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抓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提升矿山安全生产水平，协助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开展矿山安全督导检查，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二、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灭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2〕54 号）要求，对煤田火区治理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做好技术指导及煤田火灾监测预警等工作。三、中心应急救援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保障应急救援机械设备性能完好，随时处于良好状态。为完成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工作，需采购相应的配件及产生相应的维修费用以及系统维保费用等。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7.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0 万元，增长 3.28%。主要原因是由

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的增加，对应公用经费中工会经费与福利费也较上年有所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政府采购预算203.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2.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0.98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2.87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2.87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38,815.14平方米，价值5,933.31万元。

2. 车辆82辆，价值2,562.1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2辆，价值372.0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70辆，价值2,190.02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2.5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0,721.71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4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9台。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0.00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人事人才项目				项目负责人	贾新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智慧化矿山建设培训尤为重要，亟需打造专业化智慧矿山人才队伍，以全面提升智能化山建设、管理和运维水平，以智能化建设促进矿山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助力新疆应急管理和矿山信息化建设高质量发展，为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天数	>=5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人数	>=50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设课程数量	=8门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支出	<=20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上年结转结余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526.80万元。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后勤保障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张军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69.4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69.42	
<b>项目总体目标</b>		为全方位做好我中心后勤保障工作，进一步细化和管控好后勤保障各类工作，提倡勤俭节约，确保后勤保障资金申报的合理性和使用的高效性，以保证我中心各类日常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对电梯、消防设施、空调及监控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购置、维修安保设施，保障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有效开展；购置办公电脑、系统软件、打印机、多功能复合机、办公用品、办公耗材及日常用品，维修办公设备设施，确保办公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绿化办公楼院子，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从而提高办公效率。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44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政府采购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矿山安全培训项目			项目负责人		孙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5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自治区党委编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党编委 2022 55 号):主要职责之一为“承担矿山安培培训工作”,根据《自治区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关于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若干措施》、《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要求,为深入推进全区矿山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夯实矿山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做好矿山安全培训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天数	=15 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设课程数量	=15 门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参加人次	>=120 人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控制数	<=200 元/人·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行业相关从业及监管监察人员管理及业务能力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全疆矿山安全和煤田火灾防治技术监督与服务指导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魏军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407.39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407.39	
<b>项目总体目标</b>		一、根据矿山安全保障中心职能，负责全疆煤田火区、初生火区的督促治理工作；完成矿山安全检查工作，督促矿山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抓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提升矿山安全生产水平，协助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开展矿山安全督导检查，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二、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灭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2〕54号）要求，对煤田火区治理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做好技术指导及煤田火灾监测预警等工作。三、中心应急救援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保障应急救援机械设备性能完好，随时处于良好状态。为完成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工作，需采购相应的配件及产生相应的维修费用以及系统维保费用等。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安全检查轮次	=2 轮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督促治理轮次	=4 轮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煤田火区监测个数	>=10 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火区监测数据合格率	>=90%	其他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测平台运行完好率	>=90%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监测工程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矿山安全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其他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山安全服务保障中心

2024年02月26日